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全国普及法律常识办公室

应急管理部　司法部　全国普法办

关于开展2019年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急管理厅(局)、司法厅(局)、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急管理局、司法局、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中央企业：

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应急管理重要论述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积极开展应急管理法治宣传教育，不断提升全社会的法治意识，促进提高人民安全意识、风险意识和预防能力，更好地发挥法

三、组织单位

（一）主办单位：应急管理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

1个月的全民网上答题。答题形式包括普法答题、看图险题惠、学法赢积分等。可登录应急管理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活动官方网站和应急管理部宣传教育中心微信公众号参加活动，通过扫描微信二维码进行网上答题。

（三）总决赛。

1. 总决赛时间及地点。2019年11月中旬于深圳市举办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总决赛。

中央企业中综合排名分别位于前10名的有关单位（排名规则在活动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公布）获得总决赛资格。获得总决赛资格的单位应组成5人队伍参加总决赛（其中各省级参赛队伍中企事业单位人员不得少于2人，中央企业参赛队伍中企业基层员工

（二）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各单位要积极履行职责，认真制定竞赛活动实施方案，明确责任人，加强协调沟通，整合力量资源，形成合力，抓好落实。设置联络员1名（联系表见附件），有序对接竞赛活动各项事宜。

（三）注重宣传，增强实效。充分运用“报、网、端、微、屏”等媒

[redacted]

应急管理部　　司　法　部　　全国普法办

2019年7月26日

附件

2019年应急管理

姓名		
办公电话		
QQ号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注：请于8月12日前将此表传真至